

首頁 > 消息看板 > 新聞稿

經濟部疫後振興貸款雖自112年10月起無利息補貼，但仍持續受理申貸

📅 發布日期：2023-09-28 👁 點閱人次：17812

為解決受疫情影響之事業貸款需求，經濟部於112年4月17日起辦理「疫後振興專案貸款」，因申請貸款踴躍，自112年10月起不提供利息補貼，但仍持續由信保基金提供高成數保證、低利貸款及借新還舊等措施至114年10月底止，有需求的中小企業可向承貸金融機構提出申請。

經濟部表示，「疫後振興專案貸款」目前已協助6萬5千多家中小企業取得逾5,800億元融資，因貸款利息補貼預算用罄，自112年10月起不補貼利息，惟仍持續受理中小企業申貸，並由信保基金提供8-10成信用保證、最高利率為2.095%，原申貸本部紓困振興貸款事業得借新還舊等條件均維持不變，金融機構將持續受理至114年10月底止。「疫後振興專案貸款」可提供中小企業申貸金額最高為3,500萬元，員工未滿5人或稅籍登記業者可申貸金額最高為400萬元，確保中小企業資金不斷鏈。

除「疫後振興專案貸款」外，為協助中小企業朝低碳化、智慧化及符合環安要求，經濟部亦推出「低碳智慧納管專案貸款」，目前已申貸4,761件，申貸金額逾900億元，符合低碳化或智慧化轉型發展或納管工廠及特定工廠之基礎設施優化需求之中小企業可向金融機構提出申請，目前尚可提供利息補貼。

如中小企業對於「疫後振興專案貸款」及「低碳智慧納管專案貸款」有任何問題，可電洽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馬上辦服務中心」免付費專線0800-056-476提供諮詢，另提供24小時智能客服。中小企業備妥貸款相關資格證明文件，即得逕洽金融機構辦理或申請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免費之財務協處服務，詳情可上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網站「振興轉型輔導專區」查詢相關資訊<https://0800056476.sme.gov.tw/plus/>。

發言人：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陳副署長秘順

聯絡電話：02-2366-2203

電子郵件信箱：mschen@sme.gov.tw

業務聯絡人：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李組長佳瑾

聯絡電話：02-2366-2343

電子郵件信箱：jjlee@sme.gov.tw